附件

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书

一、根据目前江苏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考生在资格审查（技能测试、笔试、面试）当天进入审查现场（考点）时应主动向工作人员出示“苏康码”、“行程码”，持48小时内（以采样时间为准）的有效（省内外检测机构均可）新冠肺炎病毒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并配合检测体温。“苏康码”为绿码，且经现场测量体温低于37.3℃、无干咳等异常症状的人员方可进入审查现场（考点）参加审查（技能测试、笔试、面试）。参加审查（技能测试、笔试、面试）的考生应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或无呼吸阀的N95口罩，除身份确认环节需摘除口罩以外全程佩戴，做好个人防护。

二、按当前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资格审查（技能测试、笔试、面试）当天持“苏康码”非绿码的考生不得进入审查现场（考点）参加审查（技能测试、笔试、面试），必要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资格审查（技能测试、笔试、面试）前21天内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或28天内国（境）外（澳门除外）旅居史，或有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疑似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，或与“密切接触者”有明确接触史的考生，应主动报告，并配合安排至指定地点进行集中隔离医学观察。

三、近期有国(境)外或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考生,自入境或离开中高风险地区之日起算已满14天集中隔离期及后续居家观察期(按属地疫情防控要求,下同)的,考试当天除须本人“苏康码”为绿码、现场测量体温<37.3℃且无干咳等可疑症状外,还须提供集中隔离期满证明及居家观察期第3天和期满日2次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。

四、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或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取消其相应资格，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，构成违法的将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。

五、相关防控要求将根据我省、市、区疫情防控形势及疫情防控指挥部通告（指令）及时调整。

六、考生应认真阅读本文件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报名系统下载“应聘人员信息登记表”、“笔试准考证”或“面试通知书”时阅读并点击“同意”键确认承诺书后，即代表作出以下承诺：“本人已认真阅读《疫情防控告知暨考生承诺书》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如有违反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”